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临 2018-031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19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要求,公司及中介机构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2017年5月11日,公司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

复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05月04日

证券代码:601311

证券简称:骆驼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82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内容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国本先生通知,获悉:

刘国本先生于2018年8月2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5%)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7月23日;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回购交易日为2019年8月7日。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8月2日办理完毕。刘国本先生本次股票质押所获得资金用以满足个人资金需求。由于其资

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被强制平仓的风险,不会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如若出现平仓风险,刘国本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刘国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6,441,0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9%。本次股份质押后,刘国本先生累计质押股份91,500,000股,占刘国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0.41%,占公司总股本的1.07%。

特此公告。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0486

证券简称:扬农化工

编号:临2018-017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意向书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本公司拟以现金受让中国农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和湖南中化农药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100%股权。
- 历史关联交易情况: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 交易风险: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该交易目前处于初步筹划阶段,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能否达成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一、交易概述

2018年8月2日,本公司与中国农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国际”)签订《关于转让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作物”)100%股权以及湖南中化农药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化农研”)100%股权转让协议》。

本公司与中国农化国际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标的公司中化作物和农研公司2017年度的营业收入合计超过本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的50%,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中国农化国际未发生类似关联交易。

公司本次签署的意向性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二、主要交易对方

公司名称: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0,893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伟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区长湖北路233号12层

经营范围:自营代理和国际贸易(除国家限制和禁止类)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管理的进口商品;自营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对贸易货物和贸易;饲料、粮、麻、土布、纺织品、服装、日用百货、纸浆、纸制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化工、化工材料、化工产品、石油制品、成品油品、润滑油、燃料、橡胶及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黑色金属材料、机械、电子产品设备、汽车(轿车除外)、摩托车及零件的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仓储(不含危险品);金融租赁;项目投资;粮油及其制品的批发、化肥、农药等农产品的经营,以及与其业务相关的售后服务、技术交流、技术开发涉及政府许可的允许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标的资产情况

1.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1月17日
法定代表人:程晓刚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区长湖北路233号3层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投资经营(取得相应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实业投

资、仓储(除危险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机械、电子设备的销售,及以上相关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控股情况:中化国际持有中化作物100%股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中化作物2017年末合并总资产28.5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11亿元,2017年度合并营业收入33.99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4.659万元。

中化作物2018年6月末合并总资产28.6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38亿元,2018年1-6月合并营业收入19.402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2亿元。

2.湖南中化农药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6日
法定代表人:朱建琴

注册地址:沈阳市浑南区东陵东路9-1号

经营范围:农药、医药、生物、工程、精细化工等专业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农药信息咨询、农药检测服务;自营代理和贸易(除国家限制和禁止类)商品,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及控股情况:中化国际持有农研公司100%股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审计,农研公司2017年末总资产9,804.66万元,净资产-9,408.13万元,2017年度营业收入0.13万元,净利润-6,828.56万元。

农研公司2018年6月末总资产9,091.87万元,净资产-11,221.00万元,2018年1-6月营业收入238.61万元,净利润-2,754.87万元。

四、意向性协议内容

双方(扬农化工)将在目标公司股权无任何权利负担的前提下,依照股权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从受让方以现金的形式受让标的股权,卖方(中化国际)同意按照本意向书的约定向受让方转让标的股权并完成交易。

标的股权转让价格将根据受让方和卖方共同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确定的评估价格,股权转让协议所约定的交易条件(如有)以及尽职调查结果的结果加以确定,经双方协商一致,最终以双方签署的最终价格为标的股权转让价格。

受让方应确保其能够实现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财务、商业等方面的尽职调查,且受让方应当提供全部合作。

如果受让方在受让前确认同意限期调整结果,则双方愿意协商并顺利完成股权转让协议的签署。本次交易,受让方将全额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格。

本次交易,受让方将全额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格。

本公司本次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交易行为意向性协议,本次交易尚需取得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并通过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本公司已与受让方中化国际进行了沟通,双方签订了《关于转让中化作物保护品有限公司和湖南中化农药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意向书》。

本次交易的中化国际持有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意向书,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签订服务协议,七、必要风险提示

因本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四日

证券代码:601088

证券简称:中国神华

公告编号:临2018-042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上半年业绩预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按企业会计准则,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30亿元,同比下降约5.3%。
2.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30亿元,同比下降约3.4%。

一、2018年上半年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初步测算,预计按企业会计准则下的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30亿元,同比减少约13亿元或5.3%。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230亿元,同比减少约8亿元或3.4%。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2017年上半年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3.15亿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37.76亿元
(三)基本每股收益:1.222元

三、情况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上半年本公司商品煤产量下降,外购煤增加,煤炭分部利润下降;(2)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的发电分部利润占比上升;(3)所得税费用有所增加。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对本次业绩预告内容产生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上述本公司2018年上半年业绩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可能与经审计的2018年中报中期财务报表存在差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 黄清
2018年8月4日

股票代码: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8-86号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2017年12月15日先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1日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120号)。

2018年8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SCP200号),该协会决定接受公司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现就《接受注册通知书》主要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20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

有效,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资信评级机构进行

公司将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的要求,按照《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择机分期发行,并积极推进后续相关工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612

证券简称:索通发展

公告编号:2018-027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20万股于2017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原指定保荐代表人黄东晓先生、王骥跃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近日收到华泰联合出具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的通知》,原保荐代表人王骥跃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不再负责本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华泰联合委派保荐代表人郑士杰先生(简历附后)接替王骥跃先生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黄东晓

先生、郑士杰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19年12月31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王骥跃先生在公司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4日

附:郑士杰先生简历

郑士杰先生,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线副总裁,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0年加入华泰联合证券,8年投资银行从业经验,曾主持和参与明面业(中小板)、索通发展(上交所主板)、科隆精化(创业板)等IPO项目;嘉事堂非公开发行、卫士通非公开发行、方科技非公开发行、克明面业非公开发行等再融资项目;嘉事堂重大资产重组、广博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等并购重组项目,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

证券代码:600467

股票简称:好当家

公告编号:临2018-018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日照好当家紫海水产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投资设立子公司;日照好当家紫海水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目标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具体名称、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为准。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编号为2018-017的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上述对外投资的情况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相关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日照好当家紫海水产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MA3MSJ200D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山东省日照市经济开发区天津路99号

5.法定代表人:张华阶

6.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7.成立日期:2018年08月02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水产品冷藏加工销售,开发专用运输、纸箱包装、网具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好当家海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4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8-047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短信方式发出,会议由董董事6名,实际到会董事6名,公司董事会议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磊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将为公司经销商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亿元人民币增至3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0年8月30日。(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48号的“关于为公司经销商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独立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与平安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保理合同》,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融资总额度1亿元,平安保理根据客户资产的资质、应收账款的质量等因素针对每个客户的保理融资额度。合同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一年。(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49号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三、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安徽)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50号的“对外投资公告(一)”)。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关于投资设立浪潮(陕西)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51号的“对外投资公告(二)”)。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四川)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52号的“对外投资公告(三)”)。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山西)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53号的“对外投资公告(四)”)。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七、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天津)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天津市东丽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详见公告编号为2018-054号的“对外投资公告(五)”)。

该议案同意票数6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

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1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三)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本公司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浪潮(四川)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浪潮四川公司)。

2.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四川)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设立的浪潮四川公司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浪潮(四川)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5.拟定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发、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零售(暂定,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6.法定代表人:王固生;

7.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进一步拓展当地服务器市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出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政策风险、管理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和/或市场风险等相关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3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四)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本公司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浪潮(山西)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浪潮山西公司)。

2.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浪潮(山西)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设立的浪潮山西公司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浪潮(山西)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100%;
4.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5.拟定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网络技术的研发、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教学设备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销售;电子产品零售(暂定,具体以工商行政部门登记为准);

6.法定代表人:程良君;

7.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进一步拓展当地服务器市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出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投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面临政策风险、管理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和/或市场风险等相关的风险,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18-054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五)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浪潮信息,本公司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